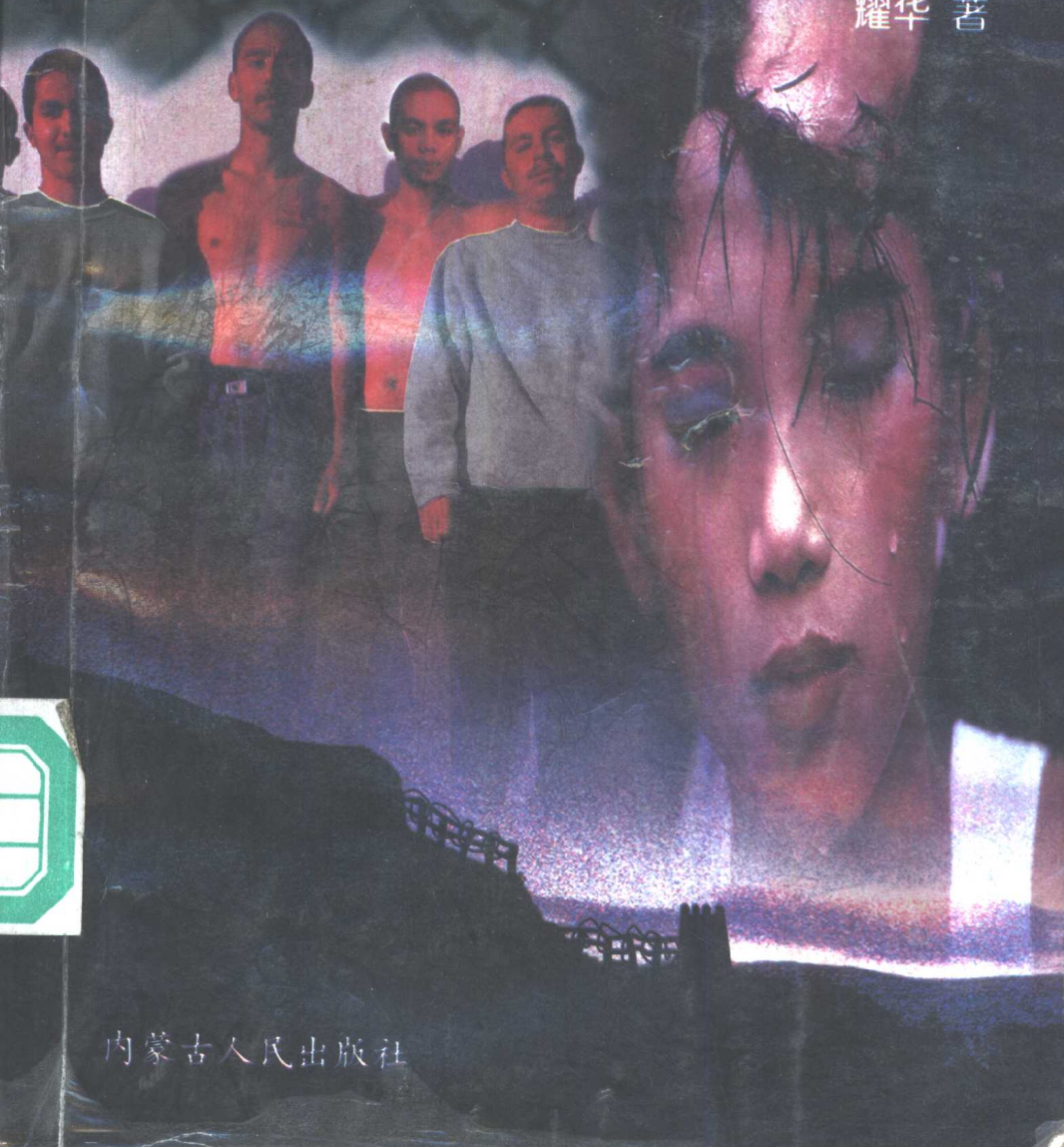


这里是世上最丑恶 最污浊 最黑暗的角落
人性在这里只能是扭曲的

收审所手记

耀华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收审所手记

耀 华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平谷县胶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 字数:300 千字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0 册

ISBN 7-204-03325-6

I·575 定价:15.80 元

第一章

几进宫了？什么事折的？——
到了这儿，是龙你得盘着，是狼你
得卧着！——你可真够顽的，先飞
起来！这就叫走板儿。

1. “狠爷”及其牢头们（1）
2. 惊心动魄的一幕（6）
3. “走板儿”的故事（11）
4. 行政拘留十五天（17）
5. 公安局的肉不好吃（21）

第二章

赵正青是杀人；孙宝树是“花
案”；“狠爷”是鸨头；“小廊坊”是
盗窃；“傻河南”是抢劫；“小二
黑”、“小四川”是打架……九号拘
室里关着各色人渣。

6. 这里有句黑话叫“切”（25）
7. 你被逮捕了（31）
8. “狠爷”的案子（37）
9. 两个小崽（48）
10. 牢头们的心事（59）

第三章

倘若我大难不死，活着出去，不
管是十年还是二十年，只要我活着，
我就把她们全家上至七老八十的老
棺材瓢子，下至迈门槛蹭得儿的小
兔崽子，一个不留，斩尽杀绝——
出我这口恶气！

目 录

11. 我判你五年 (64)
12. 七处, 怎一个怕字了得 (68)
13. “狠爷”集团分崩离析 (74)
14. 律师来了 (84)
15. 公安局的儿子 (87)

第四章

嘿, 老家伙, 偷着学哪。知道这个姿势吗? 记住了, 这叫后门别棍! ——赵勤依偎着狠爷, 低声唱起了一支歌。这支歌在社会上是听不到的, 它只流行于公安局的牢房里……

16. 赵正青喜接起诉书 (97)
17. “狠爷”的生日 (101)
18. “狠爷”自述 (108)
19. “狠爷”的“忏悔” (116)
20. 单位的公函 (119)

第五章

他们是一伙的! 他们说谎, 他们把九号牢房搞得很黑暗, ‘切’东西, 打人, 耍流氓…你身为管教, 穿了一身代表政府的衣服, 就应该主持公道, 你怎么也替流氓说话呢?

21. “老河北”和他的保留节目 (122)
22. “老河北”的自供状 (132)
23. “狠爷”像秋风中凋零的树叶 (137)
24. “小四川”闹监 (142)

25. “鸭头”说，公安局里有哲学（152）

第六章

是你开导开导我呢，还是我开导开导你呢——我今天费点唾沫，开开讲，让你开眼界长学问，明白明白世理，也算没白进来一遭。——我说你们知识分子坏，因为据我的经验，你们这些人容易当‘针儿爷’，总以为靠拢警察能捞点好处，思想上把自己划到那边去，这叫自作多情。

26. 律师的辩护词（161）
27. 开过民庭（169）
28. 一个东北贼（175）
29. “鸭头”计调孙宝树（182）
30. 有期徒刑三年（186）

第七章

这些人胆子也忒大了，干这种事也不锁门，警察冲进去的时候，连警察自己都有些傻眼，高级单响放送着音乐，庞艳美正和四个脱得赤条条的小伙子滚在地毯上……警察让他们穿衣服，她还和警察吵起来，直到被戴上手铐子才算老实。

31. 齐大波荣升牢头（192）
32. 女囚情书（196）
33. 女号的传说（207）

目 录

34. 齐大波说，请喝“人参汤”（216）

35. 东北贼诗兴大发（223）

第八章

挑明了说吧，整治你们就是不许跟新来的管教胡说八道，我们最恨扎针儿，谁敢扎针儿，只要让我知道了，一律整死！

36. 牢中两地书（228）

37. 换了管教（235）

38. 我去了王管教的值班室（240）

39. 申请保外就医（245）

40. 都要写明信片（250）

第九章

奇怪的是，那次大家喝了掺人疥疮灵的菜汤，并没有闹肚子。不知是药量不够，还是久居公安局的人都有了以毒攻毒的能力。

41. 春节，远在另一个世界（253）

42. 女儿的位置（262）

43. 我用脑袋担保（272）

44. 斗争牢头狱霸（280）

45. 你配当学习号吗？（286）

第十章

又有吞针自杀的了，今年一年就让我赶上五个，一吞针就买韭菜，买这捆韭菜跑了好几里地……是哪位老太爷这么想不开？

46. 齐大波吞针（291）

47. “大头鬼”说：鱼死网破，干他一场（298）
448. 可怕的现实（306）
49. 令人目瞪口呆的刘管教（312）
50. 终审裁定书（320）

第
十
一
章

在这紧要的关头，一个突来的变化打乱了“炸监”的部署：刘管教在九点钟的时候突然出现。周新惊呆了。如果按照原计划行动，第一个倒在血泊中的牺牲者将是刘管教。而刘管教待他可不薄哇！——周新跳过来，一把揪住“大头鬼”的后衣襟，大叫：“刘叔，快跑！”

51. 炸监（326）
52. 皆大欢喜（340）
53. 牢中作品——为了忘却的纪念（345）

第一章

1. “狠爷”及其牢头们

我被关进看守所的时候，大约是晚上九点钟。一名身着警服的管教员推搡着我走过狭长的简道。简道两侧是一扇接一扇的铁门，都是用大拇指粗的铁条焊成的，看上去非常牢固。

走到九号牢门前，管教员哗啦一声打开铁门，那声音真让人惊心动魄。我正在犹豫，背后便被狠狠推了一掌，跌撞了进去。身后的铁门随即就锁上了。

牢房很小也很暗，一支大约十五瓦的灯泡高悬在屋顶。昏暗的灯光下，大约有二十名犯人靠墙坐着，形成

一个马蹄形的人圈。这些人面色苍白，神情呆滞，眼睛却都闪着蓝瓦瓦的寒光。一个寒战不由自主地掠过全身，想起那年在陕北高原插队时，有一次走夜路遇上了两只狼，那畜牲的眼睛也是这种蓝瓦瓦的光芒，令我毛骨悚然，至今心有余悸。

我不知所措地站立着，好像一只羊误入了狼的巢穴，等待即将被撕咬、吞食的命运。

忽然，有两盏蓝光移动了。一个中等偏高个头的人一步一步地逼近了。他，三十岁上下，很高的颧骨，面色阴沉，两只死鱼一般的眼睛。

啪，我的脸重重地挨了一下，啪，另一边也挨了一下，火辣辣的。

我感到了屈辱，这屈辱冲破了恐惧，就变成了一时的冲动。我用力抓住对方的手腕，高声喝问：“你凭什么打人？”

对方怔了一怔，随即抬起脚，猛蹬在我的小肚子上；我不禁哎哟了一声，跌坐在地上，捂着肚子，喘不上气来，似乎心肝肠肺都错了位，不能动弹了。

打我的人就是“狼爷”。

后来，“狼爷”对我说：“没想到你这个臭知识分子还真他妈的有种，敢攥我的手腕子。一般人别说禁不住我这三拳两脚，就是吓也吓瘫了……”

九号牢房有三位牢头，顾名思义，即是头领的意思，

这从一千人的排列位置就可以看出来。

进得门来，除了门口的进身处露出一平方米大小的水泥地面外，整间牢房都铺满了暗红色的地板。这些地板是用条状的木板钉成的，可以掀起和移动。

牢门两侧，光线充足，干燥通风，用被褥精心搭置了三个沙发，那是牢头们的休憩处；其余的人，则靠墙规规矩矩地坐在板上。

“狼爷”打我的时候，另外两位牢头稳稳当当地坐着，没有动手。大约是我实在不堪一击，一个“狼爷”就绰绰有余了。

这两位牢头，一名叫赵正青，一名叫孙宝树。赵正青三十岁左右，孙宝树二十五六岁的样子。赵正青是政府委派的“学习号”，虽同样是人犯，但协助政府工作，维持秩序，反映情况，算是名正言顺的牢头。看守所里每间牢房都有一位“学习号”，但是牢头却不止一位，而是三四个多至七八个。这些牢头虽然不是政府委派的，但也是现实存在，他们往往是靠自身的实力获得的权力。这个实力除了身强体壮善于打斗外，身后还有很深的背景。比如赵正青就是个有“托儿”的，他的这个“托儿”就是看守所的所长，所以他最横。“狼爷”的“托儿”也不得了，他有个在某分局当预审员的姐姐，虽不在这个分局工作，但活动能力很强，属于女强人之列，有一个广泛的关系网。孙宝树当过几年警察，是个“面儿”上人，

好交朋友，公安局里“磁器”（交往深厚的朋友）不少，自然就有许多人帮他，因此，也得算是有“托儿”的。

孙宝树给我解了围，他说：“老狼，别打了，先问问他是干什么的。”当听到我是经济杂志社编辑时，他忽然笑起来，面孔和善了许多：“怪不得眼熟呢，原来是老邻居到了，欢迎光临，上板儿坐吧。”

这是被“解放”的信号，被接纳的意思。

“狼爷”见我还楞着，推了一把，说：“犯什么愣啊，还不快点！”他安排我靠墙坐下，又点着我的鼻子说：“看在宝树的面子上，今天便宜你，走板儿的事就免了。懂什么叫走板儿吗？瞧你也不懂，往后你就明白了。不过你今天的表现可不怎么样，还跟我动手动脚的，今天给你个面儿（面子），往后要是不守规矩，装孙子，调皮捣蛋，我就让你知道‘狼爷’是怎么回事！”

惊魂稍定，我便悄悄打量孙宝树，却怎么也想不起在哪里见过，不知道“老邻居”之称缘何而来。

这个时候，到了睡觉的时间，简道里有个电铃骤然响起来，吓了我一跳。

睡觉是有等级之分的，三个牢头和两个被唤作小崽儿的年轻人身份特殊，也极有权威，他们五个人占据了牢房的一半面积，其余的十几个人便拥挤不堪了，还不能越过划定的分界线，只能前心贴后背地侧身躺着。这时，“狼爷”高声喝骂着：“操你妈，再往里挤挤，都给

我立板儿（侧身躺着），谁敢平躺，我踹他肚子……”

我从来没有这么挤着睡过觉，身后那个家伙还用胳膊肘死死抵住我的腰眼儿，想动弹一点儿都不行。听着周围渐渐起伏的沉重的呼吸声，闻着一股股湿热臊腥的气息，想着前途未卜的命运，我忽然想到了坟墓。一个光明的世界在我的头顶上，我能清楚地感觉到它，却触摸不到它，我被活埋了……

2. 惊心动魄的一幕

我怎么能睡得着觉呢？只要闭上眼，刚才那惊心动魄的一幕就反复在眼前闪现着：刘二狰狞的面目，手中挥舞的瓦刀，我的胳膊肘不知何时挨了一下，到现在还麻酥酥的。

爱人上中班，孩子整托，单位工作很忙，吃过饭，天黑以后才回到家里。

我打开灯，打开电视，还没调出台来，便听见刘二在院子里叫我。

“嗨，你出来！有事找你。”

“什么事呀？你说吧。”

我不想出去，这刘二是个难缠的家伙，谁知又打出什么坏主意？院里黑乎乎的，影影绰绰立着个人影，我心里很紧张。

“叫你出来就出来，再不出来就砸玻璃！”刘二的声调已经是恶狠狠了。

他上次砸的那块玻璃还没有补上，我只是用块纤维板凑和挡住。现在他又要开砸，无奈我只得走出去。

“你过来！”刘二见我出来，一屁股坐在他搭在我院中的一块案子上，一条腿也蹬在上面，手里还拿着一把瓦刀，掂来倒去的。

“院里有块石板儿，是不是你搬走了？”

“是我搬的，街门口有雨水，垫着用了。”

“真大方啊！垫着用了！你知道石板儿是谁的？”

“是原来住户留下的。”

刘二忽的一下站起来：“放屁，那是我的！”

这可是欺负人，明明是人家老住户的东西，又放在我的院子里，现在上下嘴唇一碰就变成他的了。这一年多，我小心谨慎，处处忍让，恪守“远亲不如近邻”的原则，认为人都是感情动物，无论何种恶人都是可以感化的。不想，换来的竟是变本加厉的伤害，几个月前，打了我的爱人，现在又要轮到我了，真是骑在脖子上拉屎。不过，与这种人置气不值得，不能与他们划等号。想到这里，我压下火气说：

“就算是你的，我给你搬回来，好不好？”

刘二逼近一步，“你不服气吧！”

我说：“咱们街里街坊，总要讲道理吧！”

“操你妈！”刘二破口大骂，“讲理？我现在就扒你的房，封你的门，叫你滚蛋！”

真让人光火，地主还乡团怎么的？动不动扒房子封门，还有人的活路吗！一股火气从胸腔中喷出，我几乎是炸着嗓子喊出了一句：

“你敢！你没有这种权利！”

“我剁了你！我剁了你！”

刘二手中的瓦刀带着风声落下，我慌忙闪过，返身跑进我家厨房。跑进房里，又想到门没有关，应该关上，避免与他正面接触，否则，吃亏的还是我。这时我看到刘二“咣当”一声掷掉瓦刀，却又顺手抄起半块砖头。不好，这家伙又要砸玻璃了！我刚这样想，却不料他手持砖头冲进来了。妈的，真是赶尽杀绝呀！我的头脑轰的一声，一阵发胀，似乎再不能转动，随手抄起案板上的一把菜刀，迎上刘二。刘二举起了砖头，定格，永远定住——眼睛像鸡蛋一般大，头发炸起来，像只鸡毛掸子，手里高擎半头砖，灰色的，棱角有些圆。我的眼前有一把刀机械地落下去，这一刹那，大约眨了一下眼睛，落点是前额，不，应该还靠上一点儿，手腕感到了震动，弹了回来……

至于刘妻和邻居木生何时进来，我全然不晓，中间这一段有了空白，好像是电影剪辑差错了，有些衔接得不连贯。

我定定神，木生站在面前；而刘二呢，扶着刘妻踉踉跄跄地奔出厨房……

刘二被他们送到医院去了，他手里的砖头也扔了，终于没有变成弹药甩出来伤人。

我站在厨房里呆了半天，手里还拎着那把菜刀，好久没缓过神来。不知道过了多久，我才觉出来，我今天是犯了大事了。

这可怎么办呢？我头上的汗也冒出来了，急得我来回在屋里走遛。说了归齐咱不是“惯犯”呀，头一回跟人打架，谁都知道本人是一介书生，在杂志社里当编辑，一贯的读书狂工作狂，而且支部马上就要讨论我的入党问题……可刘二你也欺人太甚了。杀人不过头点地！泥人还有个土性呢！

想来想去，又发了会儿呆，最后心说，干脆我去上公安分局。离家最近的就是这儿，公安分局，我平时上下班，骑车老经过的地方，我上那儿去自首吧。事既然已经出了，咱还得依靠国家，依靠公安机关，解决问题。

当然派出所更近。可是派出所我真不想去。我对派出所灰心丧气。不是没找过他们，这一年来也找过派出所两三回了，可它什么事都不管，他们害怕刘二似的！一见着刘二就头疼。我还是上分局，分局的庙大，各路神仙的能耐也应该大一些，他们不至于怕刘二。

我骑上车去投案。进了分局大门口，看门的是个老